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民國 115 年 9 月 9 日

聯 絡 人：主任檢察官陳怡龍

聯絡電話：03-9253000

宜蘭地檢署偵辦南澳鄉民代表候選人等

涉嫌妨害投票正確罪嫌案件說明

本署肅貪執行小組林禹宏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宜蘭縣調查站、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及蘇澳分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偵辦南澳鄉民代表陳姓候選人等涉嫌幽靈人口等案件，於昨（9 月 8 日）日持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執行搜索、傳訊及通知 7 名疑似涉案人士到案。經檢察官漏夜訊問後，認其中陳姓男子等 3 人涉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8 條之 1 之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等罪嫌嫌疑重大，分別諭令交保 3 萬元、3 萬元及 5 萬元。

鄉鎮代表、村里長等小選區，勝負票數差距甚微，一旦有人藉由虛偽遷徙戶籍灌票，足以選舉產生不正確結果，甚或衍生賄選案件，為避免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影響選舉公正性，本署已責成警方會同戶政機關建立查察網絡，將持續清查以即時攔阻利用假遷戶籍取得投票權的不法行為。